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6214 精誠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10/12/22	發言時間	16:24:07
發言人	鍾志群	發言人職稱	財務長	發言人電話	(02)77201888
主旨	本公司對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 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				
符合條款	第 22 款	事實發生日	110/12/22		
說明	<p>1. 事實發生日:110/12/22</p> <p>2. 被背書保證之:</p> <p>(1)公司名稱:精誠(中國)企業管理有限公司</p> <p>(2)與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間接持有百分之百之子公司</p> <p>(3)背書保證之限額(仟元):3,358,090</p> <p>(4)原背書保證之餘額(仟元):1,661,982</p> <p>(5)本次新增背書保證之金額(仟元):679,095</p> <p>(6)迄事實發生日止背書保證餘額(仟元):2,341,077</p> <p>(7)被背書保證公司實際動支金額(仟元):412,527</p> <p>(8)本次新增背書保證之原因: 銀行融資保證</p> <p>3. 被背書保證公司提供擔保品之:</p> <p>(1)內容: 無</p> <p>(2)價值(仟元):0</p> <p>4. 被背書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p> <p>(1)資本(仟元):275,209</p> <p>(2)累積盈虧金額(仟元):-198,266</p> <p>5. 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p> <p>(1)條件: 契約到期即解除</p> <p>(2)日期: 依契約到期日</p> <p>6. 背書保證之總限額(仟元): 6,716,180</p> <p>7. 迄事實發生日為止,背書保證餘額(仟元): 4,218,014</p> <p>8. 迄事實發生日為止,A提供背書保證餘額占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31.40</p> <p>9. 迄事實發生日為止,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19.48</p> <p>10. 其他應敘明事項: 匯率計算依110/12/21銀行收盤均價CNY/NTD:4.362、USD/NTD:27.825</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